

主要工作成績及往後的工作

積金局於2006-07財政年度的主要工作成績，與2007-08及往後的工作，按我們的機構目標陳述如下。

目標 1：確保強積金制度在提供退休保障方面，發揮應有作用

2006-07 年度主要工作成績	詳情	2007-08 及往後工作
資料披露		
— 着手開發強積金基金費用及收費比較平台	第 42 頁	— 分階段推出強積金基金費用及收費比較平台
— 根據運作經驗，檢討及修訂《強積金投資基金披露守則》	第 42 頁	
— 就改良成員權益報表的建議諮詢公眾	第 42 頁	— 進行所需的法例修改，並且制定成員權益報表的新規則供受託人實施
研究及政策		
— 研究強積金基金費用及收費的規管方式	第 44 頁	— 探討強積金基金受託人的成本結構及經營策略，制定相應策略盡量減低基金的成本／向計劃成員收取的費用
— 發布《強積金制度五年投資表現回顧》報告	第 44 頁	— 探討增加強積金權益可調動性的方法，以及謀求其他措施促進市場競爭
法例修訂		
— 協助制定《2006 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（一般）（修訂）規例》，並跟進實施事宜	第 44 頁	
— 提出超過 30 項改善強積金制度運作的修例建議，協助政府擬備修訂條例草案	第 44 至 45 頁	— 協助政府向立法會提交《2007 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
		— 審議其他有助加強執法及改善強積金制度運作的法例修訂建議

主要工作成績及往後的工作 (續)

2006-07 年度主要工作成績	詳情	2007-08 及往後工作
監管工作		
— 監察受託人實施《合規標準》的進度	第 48 頁	— 透過實地巡查，繼續監察受託人實施《合規標準》的進度，並且跟進受託人如何彌補早前識別的差異
— 繼續擴大及改良以風險為本的評核方式監管受託人	第 48 頁	— 繼續監察費用及收費以及資料披露規定的遵守情況
— 發出《強積金中介人考試研習資料手冊》修訂本	第 52 頁	
執法工作		
— 代表 8 130 名僱員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、區域法院及高等法院，提出共 1 127 宗申索；代表 5 078 名僱員向清盤人提出共 202 宗申索；就拖欠供款或沒有安排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，向違例僱主發出共 440 份傳票	第 59 頁	— 增撥資源加快處理拖欠供款的個案，以及提高執法行動的成本效益
— 代僱員討回 \$1.58 億強積金拖欠供款	第 60 頁	— 設立統一供款查詢熱線，便利計劃成員查詢供款資料
		— 制定並實施加強執法的措施，當中包括針對違例自僱人士的措施，加強阻嚇

主要工作成績及往後的工作 (續)

目標 2：鞏固公眾對強積金制度的支持，加深他們對強積金制度及投資的認識

2006-07 年度主要工作成績	詳情	2007-08 及往後年度工作措施
公眾教育及宣傳		
— 2006年9月推出為期18個月的「強積金投資教育推廣計劃」第二階段，鼓勵公眾多關心強積金投資，並且傳達更深入的資訊協助計劃成員選擇合適的基金	第64至65頁	— 繼續推行「強積金投資教育推廣計劃」第二階段，為計劃成員提供更具體、更實用的強積金投資資訊，鼓勵他們多關心強積金投資，並且製作五個卡通人物，代表五類主要強積金基金，教育公眾各類基金的特點
— 為選定的目標組別制定切合需要的教育及宣傳計劃，鼓勵計劃成員積極關心強積金投資	第66至67頁	— 為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舉辦宣傳及教育活動 — 更新積金局網頁及刊物，加強教育效用
— 鞏固積金局的社區工作和與相關界別的聯繫	第65至66頁	— 繼續與區議會、政黨、以及工會合辦教育及宣傳活動

主要工作成績及往後的工作 (續)

目標 3：確保積金局有能力實施工作計劃

2006-07 年度主要工作成績	詳情	2007-08 及往後年度工作措施
機構行政		
— 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計劃	第 36 至 37 頁	— 為員工制定合適的計劃，讓他們發展所長及挽留人才
— 透過溝通和聚會，繼續培育互信和重視團隊精神的機構文化	第 37 頁	— 加強發展機構文化及溝通活動，使員工更加克盡己任，團結一致，建立共同信念
— 於荃灣及觀塘設立辦事處，藉以加強社區工作，並且配合運作需要	第 71 頁	— 配合長遠辦公室選址策略，於葵芳設立辦事處，執法部轄下一些部門及荃灣分區辦事處將遷往該處 — 完成籌備於觀塘辦事處設立的後備電腦／業務運作中心
— 繼續開發管理資訊系統，協助管理層更容易取得所需資訊及改善資訊的質素，完成識別和分析資訊需要	第 73 頁	— 收集所需資料，以便建立管理資訊系統
— 參與社區活動，連續第二年獲得「同心展關懷」標誌	第 39 頁	— 繼續參與社區活動，並且擴展積金局的社會公益事務